

股票代號：1709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內含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百零一年前三季及一百年前三季(未經核閱)

公司名稱：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206 號 14 樓

公司電話：(02)2507-1234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損益表	5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一)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8 ~ 14
(二)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三)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25
(四) 關係人交易	26
(五) 質押之資產	26
(六)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6 ~ 27
(七) 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八) 重大期後事項	27
(九) 其他重大事項	27 ~ 32
(十) 附註揭露事項	32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6 ~ 47
(十一) 營運部門資訊	32 ~ 33
(十二)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33 ~ 45

會計師核閱報告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百零一年九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除下段所述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益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益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梨山高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百零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為 3,489,724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37.33%；民國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銷貨收入淨額為 2,470,648 仟元，占合併銷貨收入淨額之 26.02%。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八)所述，民國一百零一年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 130,912 仟元；民國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依權益法認列相關之淨投資利益為 1,906 仟元，係依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計算。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 玉 芳

會計師：陶 鴻 文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字第 14322 號
(80)台財證(六)字第 02925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零 一 年 十 月 二 十 六 日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零 一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僅 經 核 閱 , 未 依 一 般 公 認 審 計 準 則 查 核)
並 列 民 國 一 百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之 數 字 僅 供 參 考 比 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101 年 9 月 30 日	%	100 年 9 月 30 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101 年 9 月 30 日	%	100 年 9 月 30 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一、三(一)	\$645,029	6.90	\$328,322	3.72	2100	短期借款	三(十四)	\$346,000	3.70	\$697,580	7.9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一、三(二)	252,700	2.70	163,365	1.85	2120	應付票據		5,351	0.06	3,012	0.03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一、三(三)	114,364	1.22	128,814	1.46	2140	應付帳款		523,297	5.60	606,079	6.87
1120	應收票據淨額(減備抵壞帳\$537及\$526)	一、三(四)	112,005	1.20	87,946	1.00	2160	應付所得稅		37,424	0.40	121,374	1.38
1140	應收帳款淨額(減備抵壞帳\$313及\$1,110)	一、三(五)	930,691	9.96	872,020	9.89	2170	應付費用		283,116	3.03	517,112	5.86
1160	其他應收款		77,816	0.83	106,792	1.2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369,415	3.95	280,740	3.18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	-	2260	預收款項	三(十五)	19,391	0.21	9,733	0.11
120X	存貨	一、三(六)	3,515,430	37.61	3,461,310	39.24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329,667	3.53	181,523	2.06
1250	預付費用		15,464	0.17	11,840	0.13		暫收款		85	-	-	-
1260	預付款項		46,928	0.50	209,068	2.37	2282	代收款		1,577	0.02	1,737	0.02
1281	暫付款		24,263	0.26	11,194	0.13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539	0.02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一	17,262	0.19	8,802	0.10	21XX	小 計		1,916,862	20.52	2,418,890	27.42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9	-	-	-	24XX	長期負債					
11XX	小 計		5,751,981	61.54	5,390,166	61.11	2420	長期借款	三(十五)	1,101,833	11.79	180,000	2.04
14XX	基金及投資						2490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8,160	0.09	8,160	0.09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三(七)	183,113	1.96	183,113	2.08	24XX	小 計		1,109,993	11.88	188,160	2.13
1420	長期投資						25XX	各項準備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一、三(八)	130,912	1.40	31,155	0.35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46,565	1.57	146,565	1.66
1424	人壽保險解約價值	一	4,631	0.05	4,807	0.05	25XX	小 計		146,565	1.57	146,565	1.66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三(七)	-	-	97,779	1.11	28XX	其他負債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7,655	0.83	72,060	0.82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273	0.16	13,807	0.16
14XX	小 計		396,311	4.24	388,914	4.4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一	-	-	592	0.02
15XX	固定資產	一、三(九)					28XX	小 計		15,273	0.16	14,399	0.18
15X1	成本：						2XXX	負債合計		3,188,693	34.13	2,768,014	31.39
1501	土地		370,693	3.97	366,031	4.15		股東權益					
1511	土地改良物		315	-	315	-	3XXX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21	房屋及建築		294,722	3.15	275,077	3.12	361X	股本	三(十六)				
1531	機器設備		4,224,381	45.19	3,427,517	38.86	31XX	普通股股本		4,299,329	46.00	3,908,481	44.31
1551	運輸設備		73,473	0.79	71,208	0.81	3110	資本公積	三(十七)				
1561	辦公設備		908	0.01	-	-	32XX	發行溢價		141,279	1.51	141,279	1.60
1681	其他設備		206,997	2.21	170,700	1.94	3210	庫藏股票交易		8,625	0.09	8,625	0.10
15X8	重估增值		499,069	5.34	499,069	5.66	3220	其他受贈資產		124	-	124	-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5,670,558	60.66	4,809,917	54.54	3252	長期投資	三(十八)	33,971	0.36	942	0.01
15X9	減：累計折舊		(2,803,484)	(29.99)	(2,560,671)	(29.03)	3260	保留盈餘					
1671	未完工程		17,178	0.18	202,294	2.29	33XX	法定盈餘公積		565,072	6.05	480,251	5.44
1672	預付設備款		126,914	1.36	501,269	5.68	331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627,346	6.71	815,490	9.2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011,166	32.21	2,952,809	33.48	335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XX	無形資產	一					34XX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388)	(0.05)	(5,297)	(0.06)
1760	商譽		104,546	1.12	-	-	3450	未實現重估增值		339,637	3.63	339,637	3.85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11,462	0.12	12,504	0.14	346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523)	(0.16)	(16,107)	(0.18)
17XX	小 計		116,008	1.24	12,504	0.14	342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7,060)	(0.08)	(5,044)	(0.06)
18XX	其他資產						343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989,412	64.06	5,668,381	64.26
1800	出租資產	一、三(十)	4,173	0.04	4,312	0.05	361X	少數股權		169,272	1.81	383,738	4.35
1810	閒置資產	一、三(十一)	33	-	-	-	3610	股東權益合計		6,158,684	65.87	6,052,119	68.61
1830	遞延費用	一	10,830	0.12	8,979	0.10	3XXX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一	12,569	0.13	13,997	0.16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三(十三)	44,306	0.48	48,452	0.55							
18XX	小 計		71,911	0.77	75,740	0.86							
1XXX	資產總計		\$9,347,377	100.00	\$8,820,133	100.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9,347,377	100.00	\$8,820,133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 : 陳 勳

總經理 : 蔡傳實

會計主管 : 許麗慧

經辦會計 : 陳威村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並列民國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數字僅供參考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1 年 前 三 季	%	100 年 前 三 季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一	\$9,693,912	102.08	\$9,630,635	102.66
4170	銷貨退回		(17,544)	(0.18)	(23,232)	(0.25)
4190	銷貨折讓		(179,539)	(1.90)	(226,122)	(2.4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496,829	100.00	9,381,281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三(六)	(8,433,732)	(88.81)	(7,913,161)	(84.35)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8,433,732)	(88.81)	(7,913,161)	(84.35)
5910	營業毛利		1,063,097	11.19	1,468,120	15.65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四	(447,596)	(4.71)	(472,712)	(5.0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9,945)	(1.26)	(157,874)	(1.68)
6900	營業淨利		495,556	5.22	837,534	8.9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193	0.03	897	0.0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021	0.01	1,651	0.02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三(八)	4,042	0.04	5,066	0.05
7122	其他投資收益		7,490	0.08	5,867	0.06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645	0.01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608	0.01	212	-
7160	兌換利益		49,857	0.52	76,121	0.81
7210	租金收入		918	0.01	163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	-	410	-
7480	什項收入		7,528	0.09	8,757	0.10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74,657	0.79	99,789	1.06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4,917)	(0.16)	(4,109)	(0.04)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三(八)	(2,136)	(0.02)	-	-
7530	處分資產損失		(2,916)	(0.03)	-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	-	(973)	(0.01)
7560	兌換損失		(54,499)	(0.57)	(50,949)	(0.54)
7580	財務費用		-	-	(5)	-
7880	什項支出		(359)	(0.01)	(1,350)	(0.02)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74,827)	(0.79)	(57,386)	(0.6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95,386	5.22	879,937	9.38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一	(89,780)	(0.95)	(171,351)	(1.83)
89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405,606	4.27	708,586	7.55
9600xx	合併總損益		\$405,606	4.27	\$708,586	7.55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合併淨利		\$393,679	4.15	\$637,038	6.79
9602	少數股權淨利		11,927	0.12	71,548	0.76
	合 計		\$405,606	4.27	\$708,586	7.55
	基本每股盈餘(元)：	三(十九)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1.15	\$0.94	\$2.05	\$1.65
9740AA	歸屬予少數股權損益		(0.07)	(0.02)	(0.28)	(0.17)
9750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合併淨利		\$1.08	\$0.92	\$1.77	\$1.48
	稀釋每股盈餘(元)：	三(十九)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1.15	\$0.94	\$2.04	\$1.64
9840AA	歸屬予少數股權損益		(0.08)	(0.03)	(0.28)	(0.16)
9850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合併淨利		\$1.07	\$0.91	\$1.76	\$1.4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陳 勳

總經理：蔡傳實

會計主管：許麗慧

經辦會計：陳威村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及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並列民國一百零一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數字僅供參考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母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權 益 調 整					小 計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金融商品之 未實現損益	未實 現重估增值	累積 換算調整數	未認為退休 金 成本之淨損失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3,652,786	\$150,970	\$426,411	\$7,174	\$663,452	\$(2,226)	\$339,637	\$(16,316)	\$(5,044)	\$5,216,844	\$334,135	\$5,550,979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53,840	-	(53,840)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182,639)	-	-	-	-	(182,639)	-	(182,639)		
特別盈餘公積轉累積盈餘	-	-	-	(7,174)	7,174	-	-	-	-	-	-	-		
股票股利	255,695	-	-	-	(255,695)	-	-	-	-	-	-	-		
被投資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3,071)				(3,071)		(3,07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209	-	209	-	209		
100 年前三季歸屬予母公司股東合併淨利	-	-	-	-	637,038	-	-	-	-	637,038	-	637,038		
100 年前三季少數股權之變動	-	-	-	-	-	-	-	-	-	-	49,603	49,603		
民國 100 年 09 月 30 日 餘額	\$3,908,481	\$150,970	\$480,251	\$0	\$815,490	\$(5,297)	\$339,637	\$(16,107)	\$(5,044)	\$5,668,381	\$383,738	\$6,052,119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3,908,481	\$150,970	\$480,251	\$0	\$1,026,665	\$(4,802)	\$339,637	\$(12,827)	\$(7,060)	\$5,881,315	\$237,617	\$6,118,932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84,821	-	(84,821)	-	-	-	-	-	-	-		
現金股利	-	-	-	-	(312,678)	-	-	-	-	(312,679)	-	(312,679)		
股票股利	390,848	-	-	-	(390,848)	-	-	-	-	-	-	-		
被投資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414				414		414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33,029	-	-	(4,651)	-	-	-	-	28,379	-	28,379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	(1,696)	-	(1,696)	-	(1,696)		
101 年前三季歸屬予母公司股東合併淨利	-	-	-	-	393,679	-	-	-	-	393,679	-	393,679		
101 年前三季少數股權之變動	-	-	-	-	-	-	-	-	-	-	(68,345)	(68,345)		
民國 101 年 09 月 30 日 餘額	\$4,299,329	\$183,999	\$565,072	\$0	\$627,346	\$(4,388)	\$339,637	\$(14,523)	\$(7,060)	\$5,989,412	\$169,272	\$6,158,68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陳 勳

總經理：蔡傳實

會計主管：許麗慧

經辦會計：陳威村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中華民國 一 百 零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九 月 三 十 日
(僅 經 核 閱 , 未 依 一 般 公 認 審 計 準 則 查 核)
並 列 民 國 一 百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九 月 三 十 日 之 數 字 僅 供 參 考 比 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 前 三 季	100 年 前 三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合併淨利(損)	\$393,679	\$637,038
歸屬於少數股權淨利(損)	11,927	71,548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	349	-
備抵呆帳轉收入	-	(22)
折舊費用	179,641	153,408
攤銷費用	2,653	2,033
固定資產轉其他營業成本	27,255	32,594
遞延資產轉其他營業成本	1,303	5
遞延資產轉其他費用	-	349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608)	201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	(243)	214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	-	(10,472)
處分資產損失	2,916	-
處分資產利益	-	(645)
報廢資產損失	2	5
存貨跌價損失	38,214	-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部份	4,798	3,4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39,801)	613,98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813)	(3,22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0,961	(192,60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3,648)	(39,34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6,669	6,738
存貨(增加)減少	(319,263)	(1,333,885)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1,736	5,11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9,028)	(120,241)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3,490)	(1,93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4,128)	513
預付退休金(增加)減少	(66)	136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603	(13,90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3,027)	157,372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95,189)	59,028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82,383)	202,127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8,708)	(26,167)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2,149	3,25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49	(6,239)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337	(1,02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減少)	(78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5,134)	199,37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1,000)	(67,472)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93,108	65,585
取得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87,225)
長期投資減資收回股款	-	1,999
取得長期投資價款	-	(97,779)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	2,042
現金解約價值(增加)減少	540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16,500)	(3,935)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2,003	15,918
購入固定資產	(228,490)	(301,956)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5,247)	(1,205)
出售其他資產價款	(314)	-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137)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6,037)	(474,02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48,000)	284,991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693,614	(28,477)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增加(減少)	-	10
少數股權增加(減少)	(64,487)	(21,78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81,127	234,74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9,956	(39,9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5,073	368,2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45,029	\$328,32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19,631	\$9,073
資本化利息	(4,449)	(4,800)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15,182	\$4,273
本期支付所得稅	\$193,206	\$104,203
不影响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329,667	\$181,523
僅有部份現金收付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入設備價款	\$124,336	\$292,919
期初應付設備款	116,596	57,457
期末應付設備款	(12,442)	(48,420)
支付現金	\$228,490	\$301,95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陳 勳

總經理：蔡傳實

會計主管：許麗慧

經辦會計：陳威村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九月三十日
(本期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及民國一百年九月三十日(未經核閱)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和益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第一季及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並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函規定辦理。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表主體係本公司、和協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和協工程)、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超實業)、大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勝化工)、益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益洋科技)、益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益聯實業)、花蓮鋼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花聯鋼瓶)及梨山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梨山高)。合併公司間之交易事項，均於合併時加以消除。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4月轉投資持股100.00%之益聯實業，自取得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益聯實業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8月處份全數花蓮鋼瓶之持股，自喪失控制能力之日起，終止將花蓮鋼瓶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報表中。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0月投資持股50.00%之Soft Industry Corp.，本公司為合資投資之合資控制者，對該投資採權益法處理，不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主體。

大勝化工於民國101年1月投資持股比例70.00%之梨山高，自取得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梨山高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表中。

(二)流動與非流動之區分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以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消耗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三)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係採交易日會計。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六)放款及應收款

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包括企業因直接提供金錢、商品或勞務予債務人所產生者。放款及應收款以攤銷後成本作續後評價，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為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差額。

(七)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2.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應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
4. 被投資公司增減股數時，若非按原比例認購或減少股數，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則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帳上由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若尚未實現者，則予遞延，並於實現時再予認列。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認列。

6.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至百分之五十（有重大影響力）者，編製第一季及第三季期中財務報表時，得免按權益法處理。對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有控制能力）者，則應按權益法處理。
7. 股票出售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8. 本公司對聯合控制個體之合資投資採權益法處理。

(十) 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現金解約價值係團體壽險中屬儲蓄性質之解約價值。支付保費時，純保費部分以保險費列帳，儲蓄部分以現金解約價值列帳。期滿還本時，則沖轉現金解約價值。

(十一)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土地及折舊性資產分別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並將增值金額列於未實現重估增值項下。

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重估增值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出售資產利益，列入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出售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折舊係按其成本加重估增值，採直線法依估計耐用年限計提，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折舊性資產，按評估之尚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主要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3年~10年
房屋及建築	3年~60年
機器設備	2年~50年
運輸設備	2年~6年
其他設備	3年~40年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增值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購建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期間有關之利息費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號「利息資本化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應資本化者，則將有關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為各有關之資產項下。此項資本化之利息費用，採該項資產之折舊方法，按該項資產之耐用年限予以提列折舊。

(十二) 遞延費用

主要係電腦軟體、污水處理設施支出、各項機器維護劑支出、線路申設費及補助費等，按估計之經濟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

遞延費用應併同其所分攤歸屬之現金產生單位與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若衡量後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其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遞延費用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各項攤提後之帳面價值。

(十三) 商 譽

本公司因併購所產生之商譽不予攤銷，且續後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如有跡象顯示帳面價值無法回收時，亦應進行測試。倘經濟事實或環境變動，而導致商譽有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此項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十四) 退 休 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編製期中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不予重新加以衡量，僅就上期期末之最低退休金負債金額調整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及提撥退休基金之數額。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期中報表得不揭露相關之退休金資訊。

(十五)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會計記錄按新台幣入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與國外營運機構間具有長期投資性質之外幣墊款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十六)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計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分派盈餘年度之費用。

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另予計算基本所得稅額。如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所得稅額，則將差額估列入帳，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項目。

(十七)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列為當期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十八)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

收入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並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平價值衡量；相關成本則配合收入於交易發生時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未來經濟效益及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或雖具未來經濟效益，但其金額不具重要性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二十)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據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估計及假設，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二十一)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營運部門係企業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該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放款及應收款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一百年一月一日起，放款及應收款相關減損之評估，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規定處理。是項會計準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百年前三季純益無重大影響。

(二)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民國一百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百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	\$1,496	\$254
零用金／週轉金	1,340	1,207
銀行存款	597,193	266,061
定期存款	45,000	60,800
合 計	<u>\$645,029</u>	<u>\$328,322</u>

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定期存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1.34%及1.06%~1.26%。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股票	\$-	\$42,339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252,055	120,807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645	219
合 計	<u>\$252,700</u>	<u>\$163,365</u>

民國101年及100年前三季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評價利益分別為1,021仟元及1,651仟元。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受益憑證	\$115,478	\$130,8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1,114)	(1,994)
合 計	<u>\$114,364</u>	<u>\$128,814</u>

民國101年及100年前三季上列資產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益，因而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者，分別為利益414仟元及損失3,234仟元。

(四) 應收票據淨額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112,542	\$88,472
備抵呆帳－應收票據	(537)	(526)
合 計	\$112,005	\$87,946

(五) 應收帳款淨額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應收帳款	\$946,119	\$878,289
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15,115)	(5,159)
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313)	(1,110)
合 計	\$930,691	\$872,020

(六) 存貨淨額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原 料	\$1,739,958	\$1,751,342
物 料	372,380	369,528
在 製 品	149,646	98,640
製 成 品	1,253,273	1,241,438
商 品	173	362
合 計	\$3,515,430	\$3,461,310

1. 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64,776仟元及24,325仟元。

2. 本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前三季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列入營業成本者，明細如下：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已出售存貨成本	\$8,358,517	\$7,880,505
異常損耗成本	1,126	—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38,214	(10,472)
存貨報廢損失	—	126
少分攤製造費用	42,121	44,445
存貨盤(盈)虧	(3,981)	324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265)	(1,767)
營業成本合計	\$8,433,732	\$7,913,161

3. 本公司民國101年前三季存貨淨變現價值下跌主係因原油價格波動所致；民國100年前三季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係因原油價格回穩所致。

(七)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美商高陵科技(股)公司	\$87,225	7.57	\$87,225	7.57
新加坡康華實業(股)公司	86,466	19.74	86,466	19.74
順聚化學(股)公司	21,000	3.14	21,000	3.14
中日合成化學(股)公司	9,422	6.10	9,422	6.10
東元奈米應材(股)公司	2,023	—	2,023	—
慶豐商業銀行(股)公司	1,099	—	1,099	—
減：累計減損	(24,122)		(24,122)	
合 計	\$183,113		\$183,113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0年9月投資美商高陵科技(股)公司，取得股數500,000股，計87,225仟元，持股比例為7.57%。
3. 本公司自民國97年11月26日起，透過第三地區新加坡康華實業(股)公司再投資大陸「張家港越洋實業有限公司」。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金 額	持股比例%	金 額	持股比例%
長期股權投資：				
Soft Industry Corp.	\$95,701	50.00	\$—	—
Soft Chemical Corp.	32,163	28.02	28,004	28.02
太平洋貯槽(股)公司	1,914	33.33	1,787	33.33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1,134	45.00	1,364	—
小計	130,912		31,155	
預付長期投資款—Soft Industry Corp.	—		97,779	
合 計	\$130,912		\$128,934	

1. 民國101年及100年前三季有關長期股權投資損益認列，金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Soft Industry Corp.	\$(2,108)	\$—
Soft Chemical Corp.	3,639	4,207
太平洋貯槽(股)公司	403	157
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28)	—
台安鋼瓶製造檢驗(股)公司	—	702
合 計	\$1,906	\$5,066

2. 子公司和協工程於民國100年8月出售台安鋼瓶製造檢驗(股)公司24.98%股權，交易總價款2,036仟元，處分損失182仟元。

3. 台安鋼瓶製造檢驗(股)公司於民國100年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收回股款1,999仟元。

4. 子公司大勝化工於民國99年11月投資Tecnica Cientifica De Guatemala S.A. 金額1,365仟元，該公司於民國100年完成設立。期末持股比例為45.00%。

5.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9月參與合資投資Soft Industry Corp.，投資美金3,300仟元，持股比例為50%，本公司並未具控制能力。Soft Industry Corp. 之股本為越盾136,144,800仟元，本公司對Soft Industry Corp. 各科目類別所享之金額如下：

	101年9月30日
流動資產	\$47,145
非流動資產	43,921
流動負債	814
長期負債	—
收 入	144
費 用	1,677

(九) 固定資產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304	\$295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34,124	127,057
累計折舊－機器設備	2,487,259	2,275,931
累計折舊－運輸設備	56,486	49,585
累計折舊－其他設備	125,311	107,803
合 計	<u>\$2,803,484</u>	<u>\$2,560,671</u>

1. 本公司土地於民國86年12月31日依照「平均地權條例」之規定按當時公告地價辦理重估，重估增值總額約為48,788萬元，減除重估時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約為27,884萬元後之餘額約為20,904萬元列為未實現重估增值；因應民國94年1月土地稅法修正，上述土地按修正稅率重新核算土地增值稅準備約為14,657萬元，餘額列入未實現重估增值項下。
2. 折舊性資產於民國72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申請重估，經審定增值共約計4,684萬元，列於未實現重估增值項下。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止，重估增值餘額均約為1,119萬元。
3. 合併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前三季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4,449仟元及4,800仟元，適用之利息資本化年利率區間分別為1.08%~1.93%及0.96%~1.80%。
4. 部分固定資產已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質押資產請詳附註五。

(十) 出租資產

項 目	101年9月30日			
	成 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淨 額
土地	\$4,617	\$-	\$(2,401)	\$2,216
房屋及建築	6,230	(3,896)	(377)	1,957
合 計	<u>\$10,847</u>	<u>\$(3,896)</u>	<u>\$(2,778)</u>	<u>\$4,173</u>

項 目	100年9月30日			
	成 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淨 額
土地	\$4,617	\$-	\$(2,401)	\$2,216
房屋及建築	6,230	(3,757)	(377)	2,096
合 計	<u>\$10,847</u>	<u>\$(3,757)</u>	<u>\$(2,778)</u>	<u>\$4,312</u>

出租資產係出租台北市松江路及鹽水鎮之土地、房屋及建築。

(十一) 閒置資產

項 目	101年9月30日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機器設備	\$8,927	(8,894)	\$33
其他設備	284	(284)	—
合 計	\$9,211	\$(9,178)	\$33

100年9月30日：無。

閒置資產係未供使用之設備。

(十二)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催收款項	\$3,340	\$5,027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3,340)	(5,027)
合 計	\$—	\$—

(十三) 其他資產-其他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預付退休金	\$43,540	\$43,415
其 他	766	5,037
合 計	\$44,306	\$48,452

(十四) 短期借款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信用借款	\$346,000	\$575,000
抵押借款	—	122,580
合 計	\$346,000	\$697,580

1. 上列借款於民國101年及100年前三季之利率區間分別為1.04%~1.19%及1.05%~1.12%。

2. 有關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附註五。

(十五)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貸款性質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利 率	契 約 期 間	還 款 辦 法	擔 保 品
華南銀行	抵押借款	\$120,000	\$200,000	浮 動	98.3.9~ 103.3.9	按月付息，本金按季平均攤還，共分 20 期。	土地、建物
華南銀行	無擔保借款	60,000	100,000	浮 動	98.3.9~ 103.3.9	按月付息，本金按季平均攤還，共分 20 期。	無
第一銀行	無擔保借款	200,000	—	浮 動	100.11.15~ 102.11.15	按月付息，到期一併償還本金。	無
第一銀行	擔保借款	200,000	—	浮 動	101.8.9~ 106.8.9	按月付息，本金按季平均攤還，共分 20 期。	機器設備
第一銀行	擔保借款	—	61,523	浮 動	100.5.9~ 101.7.15	按月付息，本金於到期時一次還款。	本票
中國輸出入 銀行	無擔保借款	78,000	—	浮 動	101.6.15~ 106.6.15	按月付息，自首次撥貸日起滿 24 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本金，爾後每 6 個月一期，共分七期攤還。	無
中國輸出入 銀行	無擔保借款	200,000	—	浮 動	101.8.15~ 104.8.15	按月付息，自首次動用日起滿 6 個月為 1 期，共分六期攤還。	無
兆豐國際商 業銀行	抵押借款	103,500	—	固 定	101.1.16~ 106.1.16	按月付息，本金自首次動用日起屆滿 3 個月之日起，按季平均攤還，共分 20 期。	屏東枋寮 鄉屏南段 土地及建 物
大眾商業銀 行	信用借款	80,000	—	浮 動	101.2.17~ 104.2.17	按月付息，本金自借款滿一年起，按季平均攤還，共分 8 期。	無
玉山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0	—	浮 動	101.5.4~ 104.5.4	按月付息，本金於到期一次償還。	無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	190,000	—	浮 動	101.5.30~ 106.5.30	按月付息，本金自首次動用日屆滿 3 個月之日起，按季平均攤還，共分 20 期。	無
第一銀行	信用借款	100,000	—	浮 動	101.8.9~ 106.8.9	按月付息，本金自首次動用日屆滿 3 個月之日起，按季平均攤還，共分 20 期。	無
小 計		1,431,500	361,523				
減：一年或 一營業 週期到 期之長 期負債		(329,667)	(181,523)				
合 計		\$1,101,833	\$180,000				

1. 上述長期借款於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之利率區間分別為1.54%~1.86%及1.52%~1.86%。

2. 有關提供擔保品之說明，請詳附註五。

3. 截至民國101年9月30日止，各項長期借款依償還年限各年度應償還明細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1. 10. 1～102. 9. 30	\$329, 667
102. 10. 1～103. 9. 30	500, 809
103. 10. 1～104. 9. 30	331, 952
104. 10. 1～105. 9. 30	145, 286
105. 10. 1 以後	123, 786
合 計	<u>\$1, 431, 500</u>

(十六) 股 本

1. 截至民國101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4, 299, 329仟元，分為429, 933仟股，每股10元，均為普通股。
2.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6月15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盈餘轉增資390, 848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4, 299, 329仟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101年8月31日。
3.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6月10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盈餘轉增資255, 695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為3, 908, 481仟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100年8月31日。

(十七) 資本公積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41, 279	\$141, 279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8, 625	8, 625
資本公積-受贈資產	124	124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33, 971	942
合 計	<u>\$183, 999</u>	<u>\$150, 970</u>

1. 依證交法及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於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另依民國101年1月修訂之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者，上述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
2. 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任何用途。

(十八)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法定公積依法僅供填補虧損，惟當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得以股東會決議發給新股或現金。

2.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彌補歷年虧損及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外，應先提存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分後，按下列比例分派之：一、董事、監察人酬勞金百分之三。二、員工紅利百分之三。三、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四，為求永續、穩定之經營發展，本公司得依整體資本預算規劃，分派百分之四十至百分之六十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餘額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如當年度未有較大之資本預算規劃或需充實營運資金時，得全部以現金股利分派之。換言之，如當年度有擴充建廠計劃需大量資金時，得全部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3.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

(1)本公司民國101年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合計為24,000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稅前淨利減除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所得稅費用及法定盈餘公積及預估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之淨額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比例計算，並認為民國101年前三季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以上員工紅利若有配發股票之情事，則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係依據民國102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計算之。

(2)本公司民國100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民國100年度	
	董事會通過擬議	股東會決議
員工現金紅利	\$22,453	\$22,453
董監事酬勞	22,453	22,453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100年度財務報表原估列金額42,618仟元，差異計2,288仟元，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101年6月15日及100年6月10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0年及99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84,821		\$53,840	
股票股利	390,848	\$1.00	255,695	\$0.70
現金股利	312,679	\$0.80	182,639	\$0.50
	<u>\$788,348</u>		<u>\$492,174</u>	

5.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及通過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截至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止，有關未分配盈餘及股東可扣抵稅額資訊如下：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1)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49,226</u>	<u>\$35,182</u>
	101年 度(預估)	100年 度(實際)
(2)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66%</u>	<u>19.73%</u>

(3)未分配盈餘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86年度以前	\$62	\$62
87年度以後	627,284	815,428
合 計	<u>\$627,346</u>	<u>\$815,490</u>

7. 依據金管會證期局民國89年1月3日(89)台財證(一)第100116號函規定，上市(櫃)公司分派可分配盈餘時，除依法提出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十九)每股盈餘

1. 每股盈餘資訊：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合併淨利	\$462,229	\$393,679	\$760,653	\$637,038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429,933	429,933	429,933	429,933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429,933	429,933	429,933	429,933
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430,601	430,601	430,999	430,999
基本每股盈餘(元)：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合併淨利	\$1.08	\$0.92	\$1.77	\$1.48
稀釋每股盈餘(元)：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合併淨利	\$1.07	\$0.91	\$1.76	\$1.48

2. 上述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變動如下：(單位：仟股)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期初股數	390,848	365,279
100年度盈餘轉增資股數	-	25,569
101年度盈餘轉增資股數	39,085	39,085
合 計	429,933	429,933

有關增資請詳附註三(十六)之說明。

3. 上述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單位：仟股)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期初股數	390,848	365,279
100年度盈餘轉增資股數	-	25,569
101年度盈餘轉增資股數	39,085	39,085
預計員工分紅稀釋股數(註)	668	1,066
合 計	430,601	430,999

註：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的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四、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太平洋貯槽(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推)租金支出

關係人名稱	101年前三季		100年前三季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太平洋貯槽(股)公司	\$5,253	1.17	\$5,128	1.08

上列租賃情形均按月給付租金，其租賃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

五、質押之資產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用 途
固定資產－土地	\$826,770	\$826,770	綜合借款額度擔保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88,476	105,002	綜合借款額度擔保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664,248	—	綜合借款額度擔保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定期存款	27,228	20,000	海關先放後稅及關稅局保證金
合 計	\$1,606,722	\$951,772	

質押資產係以帳面價值表達。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101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短期融資擔保債務所簽發之保證票據計新台幣4,600,400仟元及美金18,000仟元。

(二)截至民國101年9月30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為進料而開立之信用狀，尚約有新台幣137,200仟元、美金1,974仟元流通在外。

(三)截至民國101年9月30日止，子公司和協工程為本公司對外借款保證共計新台幣3,950仟元。

(四)截至民國101年9月30日止，子公司大勝化工因預付工程及購置設備之契約總價款為新台幣1,808仟元，已付價款865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八、重大期後事項

本公司總經理因健康考量擬於民國101年11月1日退休，由董事長暫代總經理一職。

九、其他重大事項

(一)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規定，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第三十四段規定事項。

(二)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1 年 9 月 30 日		100 年 9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45,029	\$645,029	\$328,322	\$328,32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252,700	252,700	163,365	163,365
產一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	114,364	114,364	128,814	128,814
應收款項	1,042,696	1,042,696	959,966	959,966
其他應收款	77,816	77,816	106,792	106,79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693	69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3,113	—	183,113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7,655	77,655	72,060	72,060
負債				
短期借款	346,000	346,000	697,580	697,580
應付款項	1,218,603	1,218,603	1,528,317	1,528,317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329,667	329,667	181,523	181,523
長期借款	1,101,833	1,101,833	180,000	180,000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8,160	8,160	8,160	8,160
<u>衍生性金融商品：無</u>				

2. 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實務上難以取得公平價值。
- (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及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或支付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5) 長期借款係以其在資產負債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長期借款均採浮動利率，其已照市場情況調整。而且借款合同上亦無特殊之借款條件，故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45,029	\$328,322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2,700	163,365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4,364	128,814	—	—
應收款項	—	—	1,042,696	959,966
其他應收款	—	—	77,816	106,79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	69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	20,000	57,655	52,600
負債				
短期借款	—	—	346,000	697,580
應付款項	—	—	1,218,603	1,528,317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	—	329,667	181,523
長期借款	—	—	1,101,833	180,000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	—	8,160	8,160
<u>衍生性金融商品：無</u>				

合併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9月30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0仟元及20,000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103,500仟元及178,000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27,000仟元及70,800仟元，金融負債分別為1,328,000仟元及881,103仟元。

4. 財務風險控制策略

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主要為投資金融商品本身所伴隨之風險。合併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之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

5.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①合併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且因持有之外幣資產大於外幣負債部位，又外幣收款期間略長於外幣付款期間，故預期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產生較大之市場風險。

②合併公司從事之權益類及受益憑證金融商品投資，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因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資產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①應收款項之債務人，交易前均經過徵信，近年來未有實際發生重大呆帳之情形。且均定期評估備抵呆帳之適足性，經評估結果並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②合併公司從事之權益類及受益憑證金融商品投資，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下單交易及與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及該金融機構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

(3)流動性風險

- ①應收款項之主要債務人，均經事前徵信，且應收款項多為一年內到期者，收款情形並無異常，經評估並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②合併公司投資之金融商品除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流動性風險較高。
- ③合併公司之財務結構健全，在貨幣市場及銀行間之債信良好，故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極微。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①合併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多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浮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浮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 ②合併公司從事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6. 具資產負債表外之信用風險金融商品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關係人借款保證承諾	\$3,950	\$73,950

合併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之規定認定之母子公司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關係人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保證金額相符。

(三)對財務報表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負債資訊

	101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外 幣	匯率 (註)	外 幣	匯率 (註)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5,545	29.2450	\$22,322	30.4300
歐元	753	37.6900	580	41.0300
日幣	58,232	0.3757	15,306	0.3955
港幣	756	3.2830	704	3.8830
<u>非貨幣性項目</u>				
港幣	493	3.2830	475	3.8830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	102	29.88	108	28.3800
越南幣	89,221,756	0.0014	20,372,700	0.0014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美金	3,000	29.0750	3,000	29.075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449	29.345	14,713	30.5300
歐元	476	38.0900	49	41.0300
日幣	—	—	84	0.3995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四)部門分割

為進行組織重整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和益公司於民國101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有關氫化樹脂部門之相關營業(含資產負債)分割讓與聯超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聯超公司)，讓與資產淨額為176,971千元，並換取聯超公司增資發行之普通股24,956仟股作為對價。分割基準日經董事會決議訂為民國101年7月31日。分割之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分別計290,635千元及113,664千元，明細列示如下：

<u>資產</u>	
現金	\$1,09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27,795
存貨淨額	161,741
小計	290,635

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	111,579
應付費用	2,085
小計	113,664
淨資產	\$176,971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將有關氫化樹脂部門分割讓與子公司益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案，已經董事會決議撤銷。

(五)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100年前三季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重新分類以配合民國101年前三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十、附註揭露事項

民國101年及100年前三季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請詳附表一及附表一之一。

十一、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之應報導營業部門有烷化製造部門及石油樹脂製造部門。烷化製造部門主要係生產烷基苯及壬酚等產品。石油樹脂製造部門主要係生產(氫化)石油樹脂產品。本公司另有未達量化門檻之其他營運部門，主要係從事於農藥之製造與銷售、石油化學工程之加工製造業務。

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稅前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一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民國101年及100年前三季有關營運部門資訊列示如下：

101/9/30	烷化製造部門	石油樹脂製造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7,019,906	\$2,225,228	\$251,695	\$-	\$9,496,829
部門間收入	0	755,055	193,465	(948,520)	-
收入合計	\$7,019,906	\$2,980,283	\$445,160	\$(948,520)	\$9,496,829
部門損益	\$271,488	\$242,321	\$87,427	\$(105,850)	\$495,386
部門總資產	\$6,738,961	\$3,522,848	\$1,349,160	\$(2,263,592)	\$9,347,377

100/9/30	烷化製造部門	石油樹脂製造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932,611	\$2,193,634	\$255,036	\$-	\$9,381,281
部門間收入	0	480,436	216,979	(697,415)	-
收入合計	<u>\$6,932,611</u>	<u>\$2,674,070</u>	<u>\$472,015</u>	<u>\$(697,415)</u>	<u>\$9,381,281</u>
部門損益	<u>\$563,663</u>	<u>\$368,422</u>	<u>\$103,334</u>	<u>\$(155,482)</u>	<u>\$879,937</u>
部門總資產	<u>\$6,427,041</u>	<u>\$2,734,182</u>	<u>\$1,253,701</u>	<u>\$(1,594,791)</u>	<u>\$8,820,133</u>

十二、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民國99年2月2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令之規定，民國101年前三季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一）依據金管會於民國98年5月14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2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函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 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人事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2. 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會計部門 會計部門	已完成 已完成

◎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內部控制部門、 資訊部門	積極進行中
◎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積極進行中
3. 實施階段：(101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資訊部門	積極進行中
◎ 蒐集資料準備依 IFRSs 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 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須建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會計政策，且應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惟該準則亦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合併公司所採用之主要選擇性豁免彙總說明如下：

1. 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對部分土地及設備選擇以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該日之認定成本。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係依 IFRSs 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2.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

3.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合併初始資產負債表中，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仍按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併公司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日採用 IFRS 1 規定之選擇豁免，認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依我國會計準則帳列其他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

上述之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合併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

(三)截至民國101年9月30日，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1. 民國101年1月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報 導 準 則 之 影 響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65,073	\$-	\$565,073 現金及銀行存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12,657	-	212,6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5,505	-	155,5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63,193	126	1,063,319 應收票據及帳款 (1)
其他應收款	64,168	-	64,168 其他應收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6,669	(6,669)	- (2)
存貨	3,242,956	-	3,242,956 存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3,934	(13,934)	- (3)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39,231	625	39,856 其他流動資產 (2)
流動資產合計	5,363,386	(19,852)	5,343,534 流動資產合計
基金及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30,097	230,0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113	(95,888)	87,22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7,753	(1,573)	136,18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
人壽保險解約價值	5,171	(5,171)	- (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61,155	(41,155)	20,000 其他金融資產 (2)
基金及投資合計	387,192	86,310	473,502 基金及投資合計
固定資產淨額	3,105,272	(377,980)	2,727,2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8), (13)
-	-	4,277	4,277 投資性不動產 (6)
無形資產	103,442	(11,545)	91,897 無形資產 (7)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4,277	(4,277)	- (6)
閒置資產	33	(33)	- (6)
-	-	434,791	434,791 預付設備款 (8)
遞延費用	9,510	-	9,510 遞延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8,094	48,931	57,02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 (5), (7), (9)
-	-	5,171	5,171 人壽保險解約價值 (2)
其他資產－其他	48,512	1,573	50,085 其他資產－其他 (2), (6), (7)
其他資產合計	70,426	486,156	556,582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9,029,718	\$167,366	\$9,197,084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594,000	\$-	\$594,000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	581,072	-	581,072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132,613	-	132,613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465,499	-	465,499 應付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	209,598	-	209,598 其他應付款項
預收款項	17,242	-	17,242 預收款項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387,886	-	387,886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 長期負債	
代收款	1,777	-	1,777	代收款	
其他流動負債	576	(576)	-	其他流動負債	(3)
-		413	413	負債準備	(1), (9)
流動負債合計	<u>2,390,263</u>	<u>(163)</u>	<u>2,390,100</u>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350,000	-	350,000	長期借款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u>8,160</u>	<u>-</u>	<u>8,160</u>	其他非流動負債	
長期負債合計	<u>358,160</u>	<u>-</u>	<u>358,160</u>	非流動負債合計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	<u>146,565</u>	<u>(146,565)</u>	<u>-</u>	-	(10)
各項準備合計	<u>146,565</u>	<u>(146,565)</u>	<u>-</u>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019	98,720	113,739	應計退休金負債	(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u>779</u>	<u>163,739</u>	<u>164,51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3), (4), (10)
其他負債合計	<u>15,798</u>	<u>262,459</u>	<u>278,257</u>		
負債合計	<u>2,910,786</u>	<u>115,731</u>	<u>3,026,517</u>		
股 本					
普通股股本	3,908,481	-	3,908,481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50,970	-	150,970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480,251	-	480,251	法定盈餘公積	
-		250,233	250,233	特別盈餘公積	(四)
未分配盈餘	1,026,665	-	1,026,665	未分配盈餘	(5), (7), (9)
					(11), (12), (1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802)	120,947	116,1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4)
未實現重估增值	339,637	(339,637)	-	-	(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827)	12,827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5), (1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u>(7,060)</u>	<u>7,060</u>	<u>-</u>	-	(7)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5,881,315</u>	<u>51,430</u>	<u>5,932,745</u>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u>237,617</u>	<u>205</u>	<u>237,822</u>	非控制權益	(4), (7), (9)
股東權益合計	<u>6,118,932</u>	<u>51,635</u>	<u>6,170,567</u>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9,029,718</u>	<u>\$167,366</u>	<u>\$9,197,084</u>	負債及權益合計	

說明：

(1) 備抵退回及折讓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為IFRSs後，原帳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金額及時點均具有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帳列流動負債項下）。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重分類至負債準備之金額為126仟元。

(2) 存出保證金、人壽保險解約價值

配合民國100年12月22日公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存出保證金自其他金融資產-流動6,669仟元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41,155仟元重分類至其他流動資產625仟元及其他資產-其他項下47,199仟元；人壽保險解約價值自基金及投資項下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金額為5,171仟元。

(3)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IFRSs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故重分類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及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各13,934仟元；重分類減少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及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各576仟元。另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以總額表達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7,373仟元。

(4)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100年7月7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轉換為IFRSs後，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故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項下。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減少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95,888仟元、增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230,097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9,224元，股東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120,947仟元及非控制權益增加4,038仟元。

(5)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亦配合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可能重大差異評估。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因適用IFRSs調整減少1,573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715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增加146仟元及保留盈餘調整減少712仟元。

(6) 不動產投資、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分類

轉換至IFRSs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依其性質分別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規定，投資性不動產係指企業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而持有之不動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故合併公司出租資產重分類到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為4,277仟元。另合併公司之閒置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33仟元及其他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2,152仟元。

(7)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依IFR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將與員工福利計劃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故民國101年1月1日應計退休金負債調整增加98,720仟元、遞延退休金成本(帳列無形資產項下)調整減少11,545仟元，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資產項下)減少43,474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7,060千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27,429仟元、保留盈餘減少129,550仟元及非控制權益減少3,820仟元。

(8) 預付設備款

配合民國100年12月22日公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九條一(十一)已修改預付款項，並未規定預付設備款需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故調整減少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434,791仟元，增加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434,791仟元。

(9) 負債準備-虧損性合約

合併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為了履行合約規定下的義務而產生不可避免的成本超過預計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應將該合約之現時義務認列並衡量為負債準備。經衡量各自調整增加負債準備287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49仟元、減少保留盈餘226仟元及非控制權益減少12仟元。

(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依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IFRSs土地增值稅相關疑義問答集」規定，轉換至IFRSs後，選擇於首次採用IFRSs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且後續採用成本模式衡量之土地，原帳上已有土地增值稅準備者，應繼續保留，惟科目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故重分類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146,565仟元，減少土地增值稅準備146,565仟元。

(11) 未實現重估增值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未實現重估增值列為股東權益其他項目，轉換至IFRSs後，則應轉列保留盈餘。故調整減少未實現重估增值339,637仟元，未分配盈餘調整增加339,637仟元。

(12)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併公司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採用IFRS 1規定之選擇豁免，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依我國會計準則帳列其他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調整增加金額為13,542千元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調整減少金額為13,542千元。

(13) 企業合併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若所取得可辨認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應列為非常利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規定，該差額直接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採用IFRS 1規定之選擇豁免。民國101年1月1日企業合併所產生之負商譽調整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保留盈餘54,626仟元。

2. 民國101年9月30日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額	報導準則之影響	金額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45,029	\$-	\$645,02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52,700	-	252,7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4,364	-	114,364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42,696	11,753	1,054,449
其他應收款		77,816	-	77,816
存貨		3,515,430	-	3,515,43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7,262	(17,262)	-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86,684	-	86,684
流動資產合計		5,751,981	(5,509)	5,746,472
基金及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33,378	233,37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3,113	(95,888)	87,22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0,912	(1,573)	129,339

人壽保險解約價值	4,631	(4,631)	-	-	(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7,655	(77,655)	-	其他金融資產	(5)
基金及投資合計	396,311	53,631	449,942		
固定資產淨額	3,011,166	(76,007)	2,935,1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8), (12)
-	-	4,173	4,173	投資性不動產	(6)
無形資產	116,008	(24,195)	91,813	無形資產	(7), (12)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4,173	(4,173)	-	-	(6)
閒置資產	33	(33)	-	-	(6)
遞延費用	10,830	-	10,830	遞延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2,569	59,832	72,40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 (4), (7)
-	-	4,631	4,631	人壽保險解約價值	(5)
-	-	126,913	126,913	預付設備款	(8)
其他資產－其他	44,306	38,303	82,609	其他資產－其他	(5), (7)
其他資產合計	71,911	225,473	297,384		
資產總計	\$9,347,377	\$177,566	\$9,524,943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46,000	\$-	\$346,000	短期借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	528,648	-	528,648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37,424	972	38,396	當期所得稅負債	(7)
應付費用	283,116	(95)	283,021	應付費用	(9), (15)
其他應付款項	369,415	-	369,415	其他應付款項	
預收款項	19,391	12,147	31,538	預收款項	(9)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329,667	-	329,667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	
				長期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3,201	(1,540)	1,661	其他流動負債	(1)
-	-	1,540	1,540	負債準備	(1)
流動負債合計	1,916,862	13,024	1,929,886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1,101,833	-	1,101,833	長期借款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8,160	-	8,160	其他金融負債－非流動	
長期負債合計	1,109,993	-	1,109,993	長期負債合計	
各項準備					
土地增值稅準備	146,565	(146,565)	-	-	(10)
各項準備合計	146,565	(146,565)	-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273	96,752	112,025	應計退休金負債	(7)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170,845	170,84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 (3), (10)
其他負債合計	15,273	267,597	282,870		
負債合計	3,188,693	134,056	3,322,749		
股本					
普通股股本	4,299,329	-	4,299,329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183,999	1,027	185,026	資本公積	(14), (16)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565,072	-	565,072	法定盈餘公積	
-	-	250,233	250,233	特別盈餘公積	(四)
未分配盈餘	627,346	(10,293)	617,053	未分配盈餘	(4),(7)
					, (11)~ (16)
					, (四)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4,388)	123,990	119,6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
未實現重估增值	339,637	(339,637)	-	-	(11)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523)	12,828	(1,69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13)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7,060)	7,060	-	-	(7)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989,412	45,208	6,034,620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169,272	(1,698)	167,574	非控制權益	(3),(7),
					(12),(15),
					(16)
股東權益合計	6,158,684	43,510	6,202,194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9,347,377	\$177,566	\$9,524,943	負債及權益合計	

3. 民國 101 年前三季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	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報 導 準 則 之 影 響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營業收入淨額	\$9,496,829	\$(393)	\$9,496,436	營業收入淨額	(9)
營業成本	(8,433,732)	1,520	(8,432,212)	營業成本	(7), (12), (15)
營業毛利	1,063,097	1,127	1,064,224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447,596)	741	(446,855)	推銷費用	(7), (9), (15)
管理費用	(119,945)	1,440	(118,505)	管理費用	(7), (12), (15)
營業利益	495,556	3,308	498,864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3,193	-	3,193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021	-	1,0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利益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4,042	(2,136)	1,906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其他投資利益	7,490	-	7,490	其他投資利益	
處分投資利益	608	-	608	處分投資利益	
兌換利益	49,857	-	49,857	外幣兌換利益	
租金收入	918	-	918	租金收入	
什項收入	7,528	-	7,528	什項收入	
合 計	74,657	(2,136)	72,52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14,917)	-	(14,917)	利息費用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136)	2,136	-		
處分資產損失	(2,916)	-	(2,916)	處分資產損失	
兌換損失	(54,499)	-	(54,499)	外幣兌換損失	
什項支出	(359)	-	(359)	什項支出	
合 計	(74,827)	2,136	(72,691)	合 計	

稅前淨利	495,386	3,308	498,694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89,780)	(1,035)	(90,816)	所得稅費用	(7)
合併總淨利	<u>\$405,606</u>	<u>\$2,273</u>	407,879	本期淨利	
			(1,69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45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	
			<u>\$409,641</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說明：

(1) 備抵退回及折讓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為IFRSs後，原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於民國101年9月30日本公司重分類至負債準備之金額為1,540仟元。

(2)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IFRSs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故重分類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一流動及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各17,262仟元。另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以總額表達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15,057仟元。

(3)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100年7月7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轉換為IFRSs後，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故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項下。民國101年9月30日本公司減少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95,888仟元、增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233,378仟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9,223仟元，股東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123,990仟元及非控制權益增加4,277仟元。

(4)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亦配合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可能重大差異評估。民國101年9月30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因適用IFRS調整減少1,573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715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增加147仟元及保留盈餘調整減少711仟元。此外，合併公司對持有被投資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依現行會計政策於編製第一季及第三季期中財務報表未依權益法處理，惟IFRSs規定於編製第一季及第三季期中財務報表應採權益法處理，民國101年前三季合併綜合損益調節表未列入此項差異。

(5) 存出保證金、人壽保險解約價值

配合民國100年12月22日公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將存出保證金自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77,655仟元重分類至其他資產-其他項下77,655仟元；將人壽保險解約價值自基金及投資項下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金額為4,631仟元。

(6) 不動產投資、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之分類

轉換至IFRSs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依其性質分別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規定，投資性不動產係指企業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而持有之不動產。因此重分類前述目的持有之不動產至投資性不動產，故合併公司出租資產重分類到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為4,173仟元。另合併公司之閒置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33仟元。

(7) 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依IFR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將與員工福利計劃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故民國101年9月30日應計退休金負債調整增加96,752仟元，遞延退休金成本(帳列無形資產項下)調整減少11,546仟元，預付退休金(帳列其他資產項下)減少39,352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加7,060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27,366仟元，保留盈餘減少129,550仟元及非控制權益減少3,820仟元；另民國101年前三季調整減少銷貨成本、推銷費用及管理費用共6,089仟元(其中含歸屬於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139仟元)；增加所得稅費用1,035仟元及當期所得稅負債972仟元。

(8) 預付設備款

配合民國100年12月22日公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九條一(十一)已修改預付款項，並未規定預付設備款需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故調整減少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126,913仟元，增加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126,913仟元。

(9) 客戶忠誠計畫

合併公司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畫」之規定，於轉換至IFRSs後，參考歷史經驗上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並遞延其相對應之公允價值，俟客戶未來轉換時方予認列為收入。於民國101年9月30日應收帳款調整增加11,753仟元、預收收入調整增加12,147仟元，銷貨收入調整減少393仟元；另將會產生商品銷售之損失，於認列相關收益前，立即認列該負債。故於民國101年9月30日調整減少應付費用394仟元及民國101年前三季調整減少推銷費用394仟元。

(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依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IFRSs土地增值稅相關疑義問答集」規定，轉換至IFRSs後，選擇於首次採用IFRSs時使用土地重估後帳面金額作為認定成本且後續採用成本模式衡量之土地，原帳上已有土地增值稅準備者，應繼續保留，惟科目應重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故重分類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146,565仟元，減少土地增值稅準備146,565仟元。

(11) 未實現重估增值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未實現重估增值列為股東權益其他項目，轉換至IFRSs後，則應轉列保留盈餘。故調整減少未實現重估增值339,637仟元，未分配盈餘調整增加339,637仟元。

(12) 企業合併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若所取得可辨認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應列為非常利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規定，該差額直接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採用IFRS 1規定之選擇豁免。民國101年9月30日企業合併所產生之負商譽調整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51,930仟元、保留盈餘54,626仟元及民國101年前三季製造費用2,696仟元。非控制權益增加8仟元。

另轉換至IFRSs後，合併公司取得子公司之股份，視同業主間之權益交易，故調整減少合併產生之商譽(帳列無形資產項下)12,649仟元、調整減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1,057仟元、保留盈餘13,698仟元、非控制權益221仟元及民國101年前三季管理費用213仟元。

(13)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併公司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於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採用IFRS 1規定之選擇豁免，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依我國會計準則帳列其他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增加金額為13,543仟元。

(14) 對具控制能力之子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認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依據我國會計準則對於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時，而投資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IFRS問答集所示調整減少資本公積－長期投資942仟元，未分配盈餘因而增加942仟元。

(15) 員工分紅暨董監酬勞估列變動

因轉換至IFRSs至使估列員工分紅暨董監酬勞之變動，於民國101年9月30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299仟元及民國101年前三季調整增加銷貨成本、推銷費用及管理費用共299仟元、非控制權益減少15仟元。

(16)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之變動

因轉換至IFRSs至使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之變動，於民國101年9月30日調整增加資本公積1,969仟元及未分配盈餘252仟元、減少非控制權益2,221仟元。

(四)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IFRSs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合併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26,809仟元，因首次採用IFRSs導致保留盈餘減少76,576仟元，故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250,233仟元。

(五)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2010年IFRSs版本以及金管會於民國100年12月22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布或刻正研修之準則，以及未來主管機關可能發布函令規範我國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配合採用IFRSs之相關事項，故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受前開已發布或研修中IFRSs及國內法令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採用IFRSs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附表一：民國 101 年前三季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 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銷 貨	\$2,25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租 金 收 入	9,25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什 項 收 入	1,77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製)加 工 費	193,46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2.3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出 租 資 產	145,05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55%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應 付 帳 款	51,93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56%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進 貨	625,71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7.5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銷 貨	2,23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加 工 收 入	117,679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24%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租 金 收 入	41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什 項 收 入	2,92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3%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應 收 帳 款	83,03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89%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其 他 應 收 款	2,25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應 付 帳 款	19,41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21%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1	什 項 收 入	1,165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益洋科技(股)公司	1	租 金 收 入	3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益聯實業(股)公司	1	租 金 收 入	2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1	聯超實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3	銷 貨	7,17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7%
1	聯超實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3	租 金 支 出	45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一之一：民國 100 年前三季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 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租 金 收 入	\$9,252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什 項 收 入	1,95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製)加 工 費	216,97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2.31%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出 租 資 產	146,306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1.66%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1	應 付 帳 款	52,20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59%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進 貨	466,67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4.97%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銷 貨	2,27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租 金 收 入	41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什 項 收 入	1,543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2%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聯超實業(股)公司	1	應 付 帳 款	58,09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66%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大勝化學工業(股)公司	1	什 項 收 入	1,10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益洋科技(股)公司	1	租 金 收 入	27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0	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益聯實業(股)公司	1	租 金 收 入	18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0%
1	聯超實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3	銷 貨	11,494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12%
1	聯超實業(股)公司	和協工程(股)公司	3	租 金 支 出	450	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	0.0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3. 母公司填 0。

4.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4. 母公司對子公司。

5. 子公司對母公司。

6.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